附件4

淮北市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项目推荐函

市科技局：

根据《淮北市扶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在淮创新创业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淮政办〔2024〕5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单位对 项目进行了预审。

经研究，该项目符合我区域产业发展方向，建议投资金额为 万元，我单位将积极做好跟踪服务工作，落实好相关配套政策。

推荐单位：（盖章）

日 期： 年 月 日